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6,673,918.76 元,当年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16,673,918.76 元,加上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824,397,844.19 元,本年度累计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041,071,762.95 元,本年累计可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46,513,587.06 元。

依据《公司章程》并结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作出如下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2,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6.00 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1,608,000.00 元。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6.81%。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进行了核查并审阅,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当前外部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该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进行了核查并审阅,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配比例、分派形式以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日常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郭天明、于海明、吴天乐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根据交易金额和类别,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 2021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依据市场价格定价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 2020 年度与非合并关联方之间非合并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公司 2020 年度日常非合并关联交易情况主要为接受劳务、担保及水电费、销售产品、能物耗等,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定价制定,具有公允性及合理性。非合并关联方主要为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以及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

2、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非合并关联方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接受劳务、水电费	50.00	1,159.17	研发、服务、水电费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	608.49	采购商品减少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加工费		1,854.53	新增委托加工业务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能物耗、		762.68	销售商品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能物耗		11.87	销售商品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石大富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9.70	销售商品增加

3、关联贷款担保

关联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36,000.00	2,000.00	担保贷款减少、信用贷款增加

4、关联租赁

关联关系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拆入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1,130.00	1,130.00	--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54.42	54.57	
拆出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注)			

注:本期公司向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合计 600.00 万元,用于经营运转,未明确使用期限,随借随还,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443.64 万元、资金利息 13.95 万元。

6、重要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期末金额(万元)	期初金额(万元)	期初金额与期末金额差异变动的原因
应付账款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2,079.61		新增委托加工业务
其他应付款	非合并关联方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30.80	26.29	
长期借款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1,130.60	1,130.60	

7、关联方代付

关联关系	代付人	委托人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三)2021 年度与非合并关联方之间非合并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状况,预计公司 2021 年度非合并关联交易情况,主要为接受劳务、担保及水电费、销售产品、能物耗等,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定价制定,具有公允性及合理性。非合并关联方主要为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以及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

2、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	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4,226.58	100.00	447.36	1,854.53	100.00	业务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2.65	11.42%				装置开工产出合格产品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石大富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		667.97			采购商品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能物耗	607.34	3.59%	7.76	11.87	0.15	装置开工耗用量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能物耗、	1,976.18	11.68%	330.74	762.68	7.44	装置开工耗用量增加
非合并关联方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接受劳务、水电费	100.12	100.00%	7.03	1,159.17	53.29	提供研发服务减少

3、关联担保

关联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非合并关联方	本公司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95	5,000.00			银行贷款增加

4、关联租赁

关联关系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关系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1,130.00	2018-12-28	2021-12-27	借款本金
非合并关联方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54.57			借款利息
拆出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21-1-11	2021-7-20	借款本金
非合并关联方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00			借款利息
非合并关联方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注)				

注:2020 年公司向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合计 600.00 万元,用于经营运转,未明确使用期限,随借随还,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443.64 万元。

6、关联方代付

关联关系	代付人	委托人	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股东	主营业务	住所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事业单位	郝芳	80316		培养高等学历石油科技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法学类、文学类、理学类、工学类、管理学类学科高等专科和本科学历教育 法学类、文学类、理 学类、工学类、管理学类学科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 理学类和工学类学科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 博 士后培养相关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	山东省东营市 北 二 路 271 号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郭天明	61130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自有资产投资管理;科技、经济、金融信息咨询服务;科技开发、转让;石油化工产品、催化剂开发研制、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不含危险品);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积米崖港区兴港路 33 号
山东石大富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翟彬	1000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营众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科技开发、技术转让;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配件、办公用品销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2-甲基-1-丁烯、液化石油气(仅限于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它用无效),甲醇、1-丁烯、苯、2-戊烯、丙烷、1,3-二氯丙烷、异丁烯、异辛烷、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甲基叔丁基醚、1,2-二氯丙烷、1,4-二甲苯、1,3-二甲苯、1,3-丁二烯 [稳定的]、2-丁烯、1,2-环氧丙烷、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环戊烯、甲苯、正丁烷、丙烯、2,2,4-三甲基戊烷、1,2-二甲苯、异丁烷、1-戊烯、碳酸二甲酯 *** 仅限票据往来方式经营,经营场所内禁止存放,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段会民	2200	淄博宏益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规划德州路以北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栗志	5000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锂电池电解液研发、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石膏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
青岛石大富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翟彬	3000	山东石大富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批发;办公用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其他化工产品批发;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北京路 45 号 办公楼 三 楼 304 室(A)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黄鲁伟	50000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富海集团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山东金达源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商品)以自有资产投资;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港城路以北、东港路以西、S1 号路以南(现山东威瑞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区东侧)

(二)关联方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2,660,667,802.52	1,702,607,991.61	444,373,485.82	174,111,927.19
山东石大富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269,519.83	9,880,972.81	6,084,872.34	-132,478.12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51,487,087.86	-24,734,452.12	18,676,818.75	2,983,604.32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62,750,977.37	49,105,415.06	-	-894,584.94
青岛石大富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1,462,365.95	12,109,279.76	285,372,580.90	2,109,279.76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8,247,716.67	207,832,319.36	1,032,415.07	7,389,240.55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山东石大富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石大富华盛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子公司
青岛石大富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孙公司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有关接受劳务和水电费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是:

1、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商品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如无上述价格时,按提供商品一方的实际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

3、当交易的商品在没有确切的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协议价格不高于或不低于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合作均以双方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公司均按照公开、公允、公正的原则进行,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且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关联交易对石大胜华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13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名称释义:

1、公司:指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胜华新能源:指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3、济宁新素材:指济宁石大胜华新素材有限公司
4、胜华新材料:指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5、石大融创新材料:指东营石大胜华融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石大胜华(泉州): 指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7、国宏新材料: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8、石大海润:指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9、胜华贸易:指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石大胜华(香港): 指石大胜华(香港)有限公司
11、富华新材料: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胜华捷克:石大胜华(捷克)有限公司
13、绿融新材料:东营石大胜华绿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创世新材料:东营石大胜华创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石大宏益: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借款或被担保人简称:胜华新能源、济宁新素材、胜华新材料、石大融创新材料、石大胜华(泉州)、国宏新材料、石大海润、胜华贸易、石大胜华(香港)、富华新材料、胜华捷克、绿融新材料、创世新材料、石大宏益

●为子公司提供借款总金额: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借款总额度预计为 81,750.00 万元

●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 2021 年度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 84,000.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胜华新材料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提供借款及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预计情况

根据各子公司正常营运资金、新项目建设等情况,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为各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性质	公司名称	2020 年底借用资金余额	新增金额	2021 年资金使用量(取整数)	资金需求事项	股东是否同比例借款
1	控股子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	7,503.58	8,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否
2	控股子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否
3	全资子公司	济宁石大胜华新素材有限公司	1850	0.00	1,850.00	经营借用资金	
4	全资孙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融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955.78	3,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5	控股子公司	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	41,049.95	20,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否
6	全资子公司	石大胜华(捷克)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7	全资孙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绿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8	全资孙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创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9	参股子公司	东营石大宏益化工有限公司	-	137.39	1,900.00	经营借用资金	否
10	全资子公司	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	35,000.00	35,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11	全资子公司	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3,000.00	3,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12	全资子公司	石大胜华(香港)有限公司	-	3,000.00	3,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13	参股子公司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否
	合计		3,850.00	96,646.70	81,750.00		

借款利率:根据同时期公司融资利率确认。

借款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 年。

2.2021 年度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情况

为满足各子公司 2021 年度营运资金需求,确保在实际经营过程中融资需求的主动性,结合子公司 2021 年度新增资金和项目情况, 预计 2021 年度对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84,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子公司性质	公司	资金需求事项	金额(万元)
1	控股子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3,000.00
2	全资子公司	济宁石大胜华新素材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3,000.00
3	控股子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2,000.00
4	全资孙公司	东营石大胜华融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及经营	4,000.00
5	控股子公司	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20,000.00
6	控股子公司	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及经营	5,000.00
7	全资子公司	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30,000.00
8	全资子公司	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7,000.00
9	全资子公司	石大胜华(香港)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及经营	5,000.00
10	参股子公司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5,000.00
	合 计			84,000.00

备注:1、表中数据是为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担保的最大额,发生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担保授信金额在担保融资金额基础上按照 150%折算。

二、借款人或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开发区市北外环路以南、石大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贾风雷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开发利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研发和销售。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6,351,651.46 元,净资产 45,826,390.93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2,632,553.1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8,528.94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胜华新能源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1,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胜华新能源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3,000.00 万元。

胜华新能源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2	王学英	980.00	49.00
	合 计	2,000.00	100.00

2.名称:济宁石大胜华新素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昌宁路 2888 号

法定代表人:贾风雷

经营范围:碳酸二甲酯、碳酸二乙酯、甲醇、二氧化碳、环氧乙烷、环氧丙烷、乙二醇、氮、醋酸甲酯、醋酸乙酯、醋酸丁酯、二甲氧基甲烷、甲基叔丁基醚、甲苯、二甲苯、苯酚、醋酸、异丁醇、正丁醇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化工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

济宁石大胜华新素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6,639,532.76 元,净资产 73,658,827.19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8,526,862.4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14,449.83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素材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1,85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素材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3,000.00 万元。

3.名称: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市北外环路以南

法定代表人:贾风雷

经营范围:碳酸甲乙酯、碳酸二乙酯、甲醇钠生产销售;易燃液体;碳酸(二)甲酯批发(禁止储存)(以上经营事项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化工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不含国家限制产品)的研制、开发及技术服务。

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2,454,912.33 元,净资产 183,369,786.61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27,622,319.8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6,871.00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胜华新材料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8,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胜华新材料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00 万元。

胜华新材料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	68.00
2	上海葆霖贸易有限公司	90.00	1.80
3	香港盟达国际有限公司	750.00	15.00
4	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0.00	15.20
	合计	5,000.00	100.00

4.名称:东营石大胜华融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贾风雷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东营石大胜华融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孙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1,119,642.17 元,净资产 13,478,621.69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74,336.3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90,979.80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孙公司石大融创新材料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3,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孙公司石大融创新材料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4,000.00 万元。

5. 名称: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区内(东桥镇)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经营范围:销售、生产、研发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石大胜华 (泉州) 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34,802,960.02 元,净资产 332,084,105.12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6,888.6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965.17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石大胜华 (泉州)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20,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石大胜华(泉州)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0.00 万元。

石大胜华(泉州)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177.50	55.00
2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14,872.50	45.00
	合 计	33,050.00	100.00

6. 名称: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国宏大道 8888 号办公楼 1 层 101 室

法定代表人:张兴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0,779,053.81 元, 净资产 80,766,083.36 元,2020 年度无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11.36 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国宏新材料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5,000.00 万元。

国宏新材料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493.975	40.00
2	北京胜华创世科技有限公司	8,620.48125	30.00
3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20.48125	30.00
	合 计	28,734.9375	100.00

7.名称: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上海路 2 号厂房 506 室(B)

法定代表人: 李贤东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其他化工产品批发;环保咨询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原油批发;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6,188,484.38 元,净资产 17,979,892.68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54,790,818.6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46,016.60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石大海润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35,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石大海润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30,000.00 万元。

8.名称: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莫斯科路 40 号办公楼 113 室(A)

法定代表人:李贤东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

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0,810,723.11 元,净资产 37,115,828.73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7,464,969.1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52,485.05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胜华贸易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3,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胜华贸易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7,000.00 万元。

9.名称:石大胜华(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61-65 号 华人银行大厦 6 楼 603 室

法定代表人:宋会宝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进出口贸易,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测验),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石大胜华(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6,682,780.00 元人民币。

石大胜华 (香港) 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541,538.55 元,净资产 6,430,219.71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510,674.6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2,560.29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石大胜华 (香港)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3,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石大胜华(香港)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5,000.00 万元。

10.名称: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港城路以北、东港路以西、S1 号路以南(现山东威瑞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区东侧)

法定代表人:黄鲁伟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腐品);以自有资产投资;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山东石大富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参股公司。经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54,926,538.10 元,净资产 210,927,986.99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1,457,453.2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76,096.92 元。

提供借款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参股公司富华新材料提供借款的额度为 2,000.00 万元。

提供担保的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参股公司富华新材料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为 5,000.